

七、政策支持

7.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兰州市红古区应急管理局（单位名称）的兰州市红古区应急管理局安全生产专业化执法检查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兰州市红古区应急管理局安全生产专业化执法检查项目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服务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兰州鑫安泰劳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3人，营业收入为98.2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
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：兰州鑫泰劳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6月6日



119001JH620111005

